

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 2020 年 4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

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 2020 年 4 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旗下华融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、华融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华融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、华融雄安建设发展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 2020 年 4 季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1 月 22 日在本公司网站（<http://www.hr-fund.com.cn>）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

（<http://eid.csrc.gov.cn/fund>）披露，供投资者查阅。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（400-819-0789）咨询。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审慎做出投资决定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1 年 1 月 22 日